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EVERGRANDE GROUP

中國恒大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3333)

自願性公告

本集團物業管理業務 之可能分拆及獨立上市

本公告由中國恒大集團(「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正考慮可能分拆本集團的物業管理服務及相關增值服務業務(「物業管理業務」)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獨立上市(「可能分拆項目」)。

倘本公司進行可能分拆項目，將構成本公司的物業管理業務分拆，須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亦會被視為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29條出售物業管理業務的權益。

於本公告日期，可能分拆項目的詳情尚未落實。本公司將在適當時或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就可能分拆項目作出進一步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可能分拆項目須(其中包括)取得相關監管機關的批准及符合市況。概不保證可能分拆項目將會進行或將於何時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恒大集團
主席
許家印

香港，2020年7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許家印先生、夏海鈞先生、史俊平先生、潘大榮先生、黃賢貴先生及賴立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承炎先生、何琦先生及謝紅希女士。